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宋嬪嬪
電話：06-2991111轉8701
電子信箱：g1930313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將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族客字第10901761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隨文檢送（0176172A00_ATTCH7.pdf、0176172A00_ATTCH8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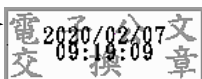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09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之報名訊息，敬請貴機關(學校)、單位周知並鼓勵同仁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認證訂於本(109)年9月12日（星期六）與9月20日（星期日）兩梯次舉行，報名期間自本年4月7日（星期二）起至5月29日（星期五）止。為提升考生應試便利性，於本年度3月至8月、10月至12月舉辦分區多梯次認證，多梯次與全國認證之差異請參閱附件一，各梯次認證重要期程請參閱附件二。
- 二、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報名者僅收報名費新台幣250元。另針對輔導學生通過認證及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。以上各項訊息均公告於「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網站(<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>)，敬請惠予協助公告並鼓勵同仁踴躍報名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客家文化協會、臺南市南瀛客家文化協會、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、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



裝

訂



線